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7-12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林化纤	股票代码	0004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建国		
办公地址	吉林市昌邑区九站街516-1号		
传真	0432-63502329		
电话	0432-63502452		
电子信箱	xjg68006@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粘胶长丝的生产和销售,从事醋酐的生产和研发。

1、公司作为吉林省大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坚持立足于吉林省,"夯实主业,加快升级,适度转型"的原则,大力发展公司优势产品、与吉林省优势结合的产品,争取在上述产品竞争中取得市场主导地位,优化了资源配置和利用效率。

2、公司有着多年粘胶长丝生产、研发、销售的历史,积淀了大量粘胶长丝领域的工艺技术秘密,形成了一整套大规模生产管理体系、培养了一批成熟且稳定的生产技术工人队伍,使得公司成为全球少数可以生产高品质粘胶长丝的供应商。近年,随着公司相关长丝项目陆续投产,公司在高品质粘胶长丝的竞争优势将得到进一步巩固。未来,公司力争全球粘胶长丝市场占有率达到30%。

3、近年来,公司通过非公开增发改善了公司资产结构,有效地推动了产业的优化升级,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陆续建成投产并见效,公司的规模效应、集约效应、市场效应将逐步显现。

4、公司先后获得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中国纺织品牌文化创新企业等荣誉称号,入选纤维制造行业排头兵企业。公司是国内第一家获邀参加世界顶尖面料展法国PV展的企业,并多次获邀参展,充分显示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1,394,519,259.78	1,036,229,679.98	34.58%	1,037,011,10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04,732.60	14,381,645.87	126.02%	20,378,18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42,547.45	-25,487,076.14	213.37%	-181,675,12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05,111.48	-164,500,263.65	30.27%	-61,048,439.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0.0085	228.24%	0.05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0.0085	228.24%	0.05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1.44%	0.09%	11.6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	4,620,704,177.32	2,650,134,188.66	74.36%	3,308,594,50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01,243,497.82	972,087,708.90	177.88%	987,780,457.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1,432,960.90	289,414,511.03	433,209,427.83	380,462,37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2,381.28	5,012,339.26	14,761,649.10	10,168,36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0,458.69	4,641,803.07	14,181,135.08	7,539,15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40,600.54	-169,024,865.03	-116,173,429.92	118,562,582.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和其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2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1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0%	235,797,368	244,189,026	质押	142,000,000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蒋丽微	境内自然人	5.53%	109,022,556	109,022,556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王锋	境内自然人	5.15%	101,503,760	101,503,760		
北京郁金香天机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	93,750,000	93,750,000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融汇50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76%	93,750,000	93,750,000		
天治基金-工商银行-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4.76%	93,750,000	93,750,000		
深圳东升狮蝎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71,428,574	71,428,574		71,428,574
深圳创亿宏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71,428,574	71,428,574		71,428,574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	67,669,172	67,669,172		67,669,172
合肥市尚诚塑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	67,669,172	67,669,172		67,669,1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间不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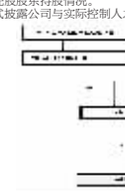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2016年,经济环境依旧复杂,粘胶纤维行业有所回暖,在公司党委和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立足于吉林省,"夯实主业,加快升级,适度转型"的原则,大力发展公司优势产品、与吉林省优势结合的产品,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资本结构、业务结构,不断努力在优势产品竞争中取得市场主导地位,提高资源配置和利用效率。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39,452万元,同比增长34.58%;实现净利润3250万元,同比增长126.02%。

(一)、优化公司资产、资本结构

1、2016年1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0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76,083,500股新股。

2、2016年4月28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准验字[2016]107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4月28日止,吉林化纤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1,72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3,350,000元,吉林化纤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6,650,00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268,75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427,900,000.00元。

3、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公司已于2016年5月9日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化纤集团和福润德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其他特定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5月17日。

股票上市数量:268,75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上市时间:2016年5月16日,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4、完成中期权益分配方案

鉴于公司稳定的生产经营、盈利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为了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2016年中期提出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分派前本公司总股本985,353,328股,分派后总股本增至1,970,706,656股,本次所转股于2016年10月1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二)、优化公司业务结构

1、全力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2016年4月,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全体员工发挥吉纤精神和吉纤速度,全力推进项目建设,截至期末,1万吨人造丝细旦化升级改造项目已经建成投产,公司预计2017年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成投产,对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取得相关产品市场主导地位将起到重要作用。

2、推动吉林文卡停产改造

吉林文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以连续纺方式生产粘胶长丝,原有粘胶长丝产能5,000吨。随着国内消费升级时代的全面到来、国际主要发达经济体经济持续复苏,高端丝织品、针织品、家纺产品、饰品消费量呈现稳步增长势头,优质长丝需求旺盛,市场前景、盈利水平良好。公司为了适应市场变化,决定对吉林文卡生产线停产升级改造,有利于提升吉林文卡经营效益。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粘胶长丝	1,120,380,784.84	123,050,449.06	10.98%	38.71%	9.00%	-2.9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7-13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17年4月25日15:0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德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16年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2016年度,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32,504,732.6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882,031,581.36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849,526,848.76元。

公司在2016年度加快升级转型,在项目建设和质量提升方面都取得了丰硕的成果,粘胶长丝毛利率较同期略有下降,2016年公司虽实现盈利。考虑到公司受国际市场竞争加剧、国内经济增速下行压力、环保任务艰巨等因素的不确定性,并且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故考虑今年暂不做分配。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审计委员会的要求,由审计处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几个方面,对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宋德武、刘宏伟、王剩勇、姜俊周、孙玉晶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1996年经财政部批准并改制为由注册会计师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2016年度,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此,公司拟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中介机构,聘期为2017年一年,年度费用为人民币48万元。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作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的利益,保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审议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符合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决定聘任夏郁葱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王冬梅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徐建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一季度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7年5月19日下午14:00分,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本次董事会议案中,除了第二项、第十一项、第十二项,其它议案都需要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个人简历

1、夏郁葱先生

1970年出生,1993年参加工作,硕士学历,中共党员,籍贯:吉林省长岭县,股份公司长丝一原液车间技术员、股份公司生产技术开发处技术员、股份公司生产技术开发

处副处长、股份公司长丝二纺车间副主任、股份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股份公司工艺副总工程师,现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郁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王冬梅女士

1970年11月9日出生,1994年 7月 8日参加工作,性别:女,大学学历,籍贯:吉林农安,中共党员。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长丝一纺车间员工,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长丝三车间副主任,股份公司长丝一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股份公司长丝三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股份公司长丝八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现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处处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冬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徐建国先生

男,大学学历,1968年6月14日出生,1991年7月13日参加工作,籍贯:吉林省和龙县。曾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长丝二纺车间副主任、长丝一纺车间副主任、证券办公室主任。现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任综合管理处处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建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7-14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5月18日下午15:00至2017年5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吉林省吉林市九站街516~1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如下:

1、审议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公司《2016年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公司《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2017年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报告》;

(二)、以上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4月2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述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审议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
4.00	审议公司《2016年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审议公司《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审议公司《关于2017年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0.00	审议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报告》;	√

注: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于股权登记日下午股票交易收市时持有"吉林化纤"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

2017年5月18日(上午8:30--11:00,下午13:30--16:00)。

(三)登记地点

吉林省吉林市九站街516~1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吉林市九站街516~1号;

(2)联系电话:0432-63502452,0432-63502331;

(3)公司传真:0432-63502329;

(4)邮政编码:132011

(5)联 系 人:徐建国、徐鹏;

(6)提示事项: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20";投票简称为"吉纤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者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13:00--15:00时。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公司)出席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7年5月19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下列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O)
100	总议案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7-15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上午8: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凤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监事会认为:该工作报告真实、全面反映了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情况,没有异议,同意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2016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监事会认为:该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全面反映了公司2016年的经营状况,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2016年度加快升级转型,在项目建设和质量提升方面都取得了丰硕的成果,粘胶长丝毛利率较同期略有下降,2016年公司虽实现盈利。考虑到公司受国际市场竞争加剧、国内经济增速下行压力、环保任务艰巨等因素的不确定性,并且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故考虑今年暂不做分配。

监事会对该利润分配预案表示同意,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全面反映了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没有异议,同意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夏郁葱先生、王冬梅女士、徐建国先生三名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均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完全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监事会对夏郁葱先生担任公司副经理,王冬梅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徐建国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表示赞同。

经审查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有关资料,未发现上述人员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以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被提名人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违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一季度报告》;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7-16

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	关 联 人	本期金额(万元)	本期占同类交易比例	去年金额(万元)	去年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18	0.004%	19.95	0.04%
购买商品	采购水、电、汽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2,059.34	97.38%	19,735.51	97.71%
接受劳务	工程结算	吉林化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1,282.98	7.79%	5,876.16	35.40%
购买商品	采购压缩空气	吉林吉盟鹏伦有限公司	5.75	0.03%	10.30	0.05%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	吉林市惠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96	0.01%	18.95	0.03%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销售粘胶长丝	吉林化纤福润德纺织有限公司	1.24	0.00%	46.51	0.06%
销售商品	销售粘胶短纤	吉林化纤福润德纺织有限公司	76.39	26.45%	578.33	51.82%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409.88	1.88%	473.37	2.32%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吉盟鹏伦有限公司	72.52	0.33%	70.00	0.34%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市拓普纺织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7.78	0.04%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化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0.18	0.00%	1.40	0.01%
3、向关联方借款						

公司向关联方借入流动资金	关联方	公司本期累计借入金额	公司本期累计还款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尚未偿还金额
	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3.26	683.54	100	81.71

二、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	关 联 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去年总金额(万元)	去年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300	1.18	0.004%
购买商品	采购水、电、汽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22,059.34	97.38%
接受劳务	工程结算	吉林化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20,000	1,282.98	7.79%
购买商品	采购压缩空气	吉林吉盟鹏伦有限公司	300	5.75	0.03%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销售粘胶长丝	吉林化纤福润德纺织有限公司	500	1.24	0.00%
销售商品	销售粘胶短纤	吉林化纤福润德纺织有限公司	500	76.39	26.45%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000	409.88	1.88%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吉盟鹏伦有限公司	300	72.52	0.33%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市拓普纺织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	0.00	0.00%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材料	吉林化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100	0.18	0.00%

2017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和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在对与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董事宋德武、刘宏伟、王剩勇、姜俊周、孙玉晶等予以回避。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奇峰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86,625万元,法定代表人:宋德武,经营范围生产各种腈纶纤维、腈纶